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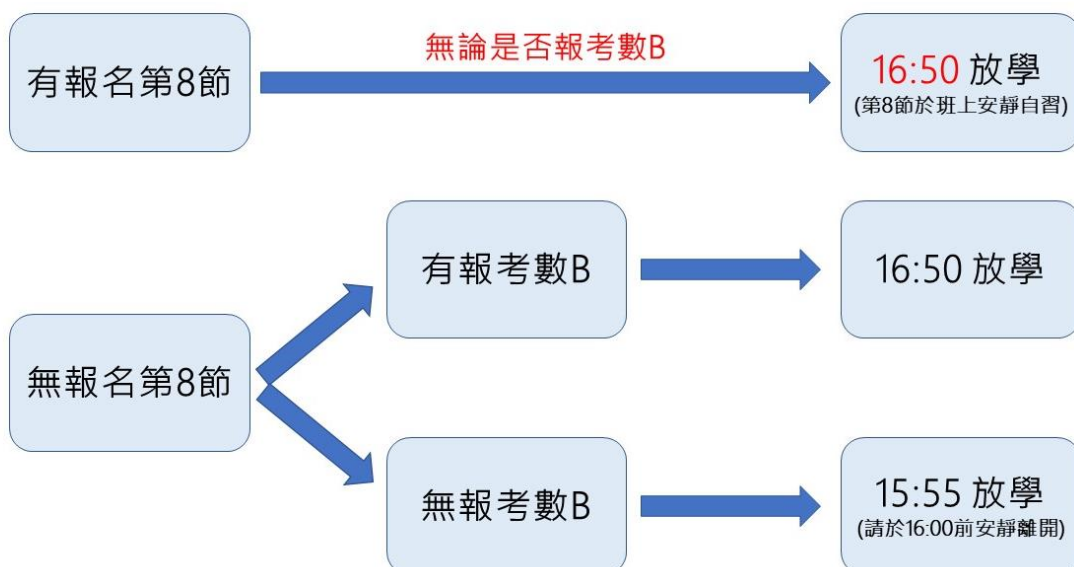
桃園市立陽明高中 113 學年高三第 4 次模擬考

一、時程表

113 年 12/16 (一)		113 年 12/17 (二)	
時 間	考試科目	時 間	考試科目
08:05~08:10	考生準備考試	08:05~08:10	考生準備考試
08:10~09:50	英文 (301-320)	08:10~09:50	數學 A(301-314、316、318-319) 其他班正常上課 315、317 考生抽離考試， 原班正常上課
09:50~10:05	下課	09:50~10:05	下課
10:05~10:10	考生準備考試	10:05~10:10	考生準備考試
10:10~12:00	自然(301-310、313-314) 其他班正常上課 311、316、318、319 考生抽離考試，原班正常上課	10:10~12:00	社會 (301-320)
12:00~12:25	午餐	12:00~12:25	午餐
12:25~12:40	打掃	12:25~13:05	午休
12:40~13:05	午休		
13:05~13:10	考生準備考試	13:05~13:10	考生準備考試
13:10~14:40	國綜 (301-320)	13:10~14:40	國寫 (301-320)
14:40~14:55	下課休息	第七節後正常上課	
14:55~15:00	考生準備考試		
15:00~16:40	數學 B (301-320)		



第四次模擬考Day1(12/16)第八節宣導



二、考試範圍

科 目		測驗範圍	測驗單元名稱
國 文		第一～五冊	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英 文		第一～五冊	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數 學 A		第一～二冊 數 A 第三～四冊	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數 學 B		第一～二冊 數 B 第三～四冊	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自然 科	物 理	物理(全) [含探究與實作]	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	化 學	化學(全) [含探究與實作]	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	生 物	生物(全) [含探究與實作]	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	地球科學	地科(全) [含探究與實作]	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社 會 科	歷 史	第一～三冊	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	地 理	第一～三冊	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	公民與社會	第一～三冊	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
三、注意事項：(請試務股長提醒同學，班長與風紀協助維持模考秩序!)

1. 考試時間開始與結束請聽從手搖鈴。因下課時間與學校作息不盡相同，請高三同學下課時仍保持安靜，勿影響其他年級同學。
2. 考試前之準備期間，請班長與風紀股長協助維持班上秩序，靜候老師到場。
3. 當節無考試之同學請留在考試座位安靜自習。
4. 其他考試規定與期中考考試規則無異，請同學桌面、抽屜、窗台都要清空，窗簾拉開，教室不得掛鐘。
5. 遲到者仍可參加考試，惟不得要求延長考試時間，且依規定該節課以遲到或曠課登記。
考試開始 60 分鐘後，可以提早交卷，但不得離開教室。
6. 由於考試時間與一般作息時間不同，請下一節任課老師提前五分鐘接任監考暨收卷工作。
7. 從入場開始到考試結束鈴響畢，未經監試人員許可，考生不得離開座位及試場；也不可以吃東西、喝水及嚼食口香糖。
8. 模擬考第一天(12/16)第 8 節老師會點名，有報名第 8 節的同學請勿先行離開